附件1：

西安工业大学教改实验学院管理章程（试行）

为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要，进一步深化教学改革，实施因材施教，努力实现我校建设特色鲜明、影响较大的多科性工业大学的奋斗目标，培养高层次工程科学和工程应用人才，学校决定成立西安工业大学教改实验学院。为加强管理，保障学院工作的正常运行和各教学环节的有效实施，实现高水平人才培养的目标，特制订本章程。

**一、指导思想**

秉承 “忠诚进取，精工博艺”的优良办学传统，弘扬学校长期坚持的教学、科研、生产相结合的办学思想，全面贯彻新时期学校办学指导思想，进一步落实学校培养目标定位，为培养多层次、多类型、有特色的工程人才创造良好的育人环境。

立足于社会发展对人才质量和人才规格的需求，树立“大工程”的现代工程理念，依托学校优势学科专业，实施因材施教，按照新的培养模式和培养方案，培养基础好、素质高、能力强的本科生。一方面，培养既有扎实基础，又有一定创新精神并具有较强深造潜力的研究型人才。另一方面，培养基础好、动手能力强的一线应用人才。通过实验班教学，为解决目前普遍存在的高校人才培养和社会需求脱节问题、提高我校的人才培养质量、突出人才培养特色进行有益的尝试。

通过各种教学实验班的改革实践，不断探索，取得经验，使学校整体教学质量得到提高，并通过实验班的示范作用推进整个学校的学风建设。

**二、培养方式**

1.实验班按照“因材施教、分流培养”的原则，充分利用学校的优势学科和良好的教学资源，实施3+X的培养模式，把学生的培养过程按照一个整体进行设计和思考，全面培养和提高学生的创新能力。

2.总学制四年。前3个学期在原专业学习，执行原专业培养计划。后5个学期进入实验班学习，执行实验班培养计划。四年总学分不超过200学分。

3.实验班独立组班教学，每班人数限30人，不足20人不能开办。

4.严格管理，鼓励冒尖，实行淘汰。实验班学生在学习期间考核不合格的，按照《西安工业大学学籍处理实施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处理。

5.实验班实行导师制，根据需要，可聘请外校高水平教师或企业技术人员授课。加强学生自学能力的指导与培养，鼓励学生自主学习，允许学生通过自学并通过相应科目考试后获得学分。

6.实验班配备1名专职班主任，负责学生的日常管理，指导学生解决学习、生活及思想等方面遇到的问题。专职班主任由开办学院负责配备。

7.工程科学类实验班要强化外语、计算机及高等数学等基础课程的教学，要求在第六学期以前能通过四级英语考试，计算机等级考试通过二级。提倡教师采用外文教材和使用外语进行教学，实验班全学程至少有3门课程为双语教学课程。有关考研究生的课程要安排较早结束，并加强指导，为学生考研准备。工程应用类实验班的实践教学课时应达到专业教育学分的50%，并保证学生有足够的实践机会。

8. 在满足非实验班本科学生毕业基本条件的基础上，取得实验班培养计划规定的各项学分的，审核合格后发放实验班所属专业毕业证和学位证，同时颁发教改实验学院实验班合格证书。

**三、学生选拔方式及基本条件**

1.基本条件

（1）工程科学类实验班

 在前3个学期的学习中，各门课程平均成绩在70分以上且无不及格课程；通过国家英语四级考试或各学期大学英语成绩均在70分以上；对开设的实验班有较强的兴趣；具有良好的学风和团队精神。

（2）工程应用类实验班

在前3个学期的学习中，国家英语四级成绩在300分以上；对开设的实验班有较强的兴趣；具有良好的学风和团队精神。

2.选拔程序

学生自愿报名，在征求家长意见后填写相应的报名表，经本人所在学院审核确认符合条件后将报名表交开办实验班的教学单位。

开办单位择优录取，并报教改实验学院审核。通过审核后，教改实验学院通知学生本人和所在学院，教务处协相关学院对实验班学生的学籍作出相应变更，由开办教学单位统一管理。

**四、教学管理方式**

1.实行统一管理与分散管理相结合的模式，各类实验班受教改实验学院和开办学院的双重领导。

2.主管教学校长担任教改实验学院院长，全面负责学院工作。教务处处长担任改实验学院副院长，负责日常工作。教务处是学院的日常办公机构，负责统一管理职责。具体负责各类实验班开办方案的审核与报批工作；负责牵头制定各种管理办法；负责培养计划的审核；负责教学经费和各种教学资源的调配；协助各相关学院落实教学任务，并对实验班的教学效果进行检查。

3.实验班日常教学工作和学生管理由各开办学院负责。具体负责实验班的开办申请；负责培养计划的制订与完善；负责每学期教学任务、教材使用计划的上报；负责本单位承担教学任务的教师聘任、实践场所的落实，教学质量监控和学生成绩上报等工作。

4.实验班实行特殊的学生奖学金等奖励政策，学生处负责实施细则的制定及评定工作（奖学金比例为普通班级的2倍）。

5.教改实验学院下设各类实验班。实验班分为两种基本类型：工程科学类和工程应用类。工程科学类主要突出基础、能力、素质的全面发展，培养拔尖人才，为研究生教育输送高素质、创新型生源，并为社会提供研究能力、适应能力强的本科毕业生。工程应用类侧重于突出应用技术、注重工程实践，为社会培养急需的各类现代工程师。各教学单位根据实际情况，提出申请，按程序审核批准后开办实验班。

6.申报时间及要求

（1）每年11月，各教学单位在认真调研的基础上，制定培养计划并提出开办实验班的申请，按程序交教改实验学院审核批准。逾期不予受理。

（2）申请单位应提交的材料：申请报告、实验班培养方案、实验班经费预算清单。

（3）教改实验学院负责对各项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相关人员对培养方案进行论证，通过后由主管校领导批准。

（4）申请批准后，开办学院在12月完成学生选拔工作。学院根据培养方案要求，制定并向学生公布实验班学生选拔方案，从符合实验班培养需要的相应专业中择优选拔学生。招生时，开办单位要向学生提供培养方案，集中向学生宣讲并解答学生疑问。完成招生后，各相关单位在该学期结束前做好开办的各项准备工作。

（5）进入实验班学生无特殊理由不得申请退出实验班学习。实验班教学亦根据学生的特点因材施教，精心管理。实验班将本着“严进严出”的原则，努力使进入实验班的学生都得到良好的培养，顺利完成本科阶段学习。学生若确因客观原因，难以适应实验班的要求，可以提出书面申请退出实验班，所在学院和教改实验班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方可退出。批准退出的学生，转入普通班的相应专业（或原专业）继续学业，其操作参照校内转专业学生课程认定程序。学生退出后，按新转入专业要求对缺修课程进行补修，已修课程可按任选课计算。各学院除执行学校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外，可根据学科特点制定本学院实验班学生退出办法。

**五、保障措施**

1.学校为试点班配置优质的教学资源，切实保障试点班的教学质量。学校要在教学条件上予以重点保障。

2. 学校每年为教改实验学院划拨专项经费，统一由教改实验学院管理，专款专用。在完成实验班招生工作后，各开办教学单位对教学运行的各项经费认真核算并提出经费清单，报教改实验学院。教改实验学院进行审核并根据实际需要划拨实验班教学经费，

3.实验班学生除原有正常学费之外，不再另交学费。参加专业资格认证等考试的费用由学生自负。

4.实验班任课教师采用聘任制，各教学单位负责任课教师的资格审核，并报教改实验学院备案。专业教师应由责任心强、专业水平高、教学经验丰富、具有工程实践背景的教师担任。

5.实验班教师的教学工作量由开办学院与教改实验学院共同核定；实验班专职班主任、导师给予酬金或计算教学工作量。

六、《西安工业大学教改实验学院学生管理办法》、《西安工业大学教改实验学院教师选拔与管理办法》由学生处、人事处另行制定。各实验班学生选拔管理办法由开办各学院分别制定。

七、本《章程》由教改实验学院负责解释。

八、本《章程》自二〇一〇年一月起执行。